

渭南市临渭区财政局文件

渭临政财预发〔2024〕10号

渭南市临渭区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 升任务）预算的通知

渭南市临渭区林业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渭南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渭财办预〔2023〕835号），现提前下达你单位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180万元。请接文后，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99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支出经

济分类科目：50209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维修（护）费，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陕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陕财办农〔2022〕68号）等要求，加强项目谋划等前期工作，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健全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

二、认真落实直达资金管理要求。此次下达的衔接资金列入中央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



抄送：预算股、国库股、国库支付中心、各局长、档（二）

渭南市临渭区财政局

2024年1月2日印发